



朕承蒙臣民拥戴並奉國民賦予之權威以  
 承大統總萬機茲遵國民公決結果並經樞  
 密院諸顧問之建議茲定年號歷法為一次級  
 歷法次於公歷並定公元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同  
 時為康直元年五月一日昭告天下咸使聞知

二零一九年四月



二零一九年第四號

宣

首相爵士 漢明